

三、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一覽表

(表三 A) 適用國小一~四年級及國中七~九年級

領域科目			教育階段		國民小學						國民中學		
			階段		第一學習階段		第二學習階段		第三學習階段		第四學習階段		
			年級		一	二	三	四	五	六	七	八	九
部定課程	領域學習課程	國語文	6		6		6						
		本土語文/ 臺灣手語/ 新住民語文	2		2		3		本土語文/ 臺灣手語				
		英語文	/		3		3						
		數學	4		4		4						
		社會	2 (生活課程)		4		4						
		自然科學											
		藝術											
		綜合活動											
		科技	/		/		/						
		健康與體育	3		3		3						
	領域學習節數	17 節		22 節		22 節		節		6 節			
校訂課程	彈性學習課程	統整性主題/專題/ 議題探究課程	6	6	9	9	9	9					
		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	1	6	1	1	1	1					
		特殊需求領域課程											
		其他類課程											
		彈性學習節數	7 節		10 節		10 節		節		節		
學習總節數			24 節		32 節		32 節		節		節		

※前導學校倘 5-6 年級採新課綱函報本府轉陳國教署同意者填寫本表，其他學校無須填寫【請空白】。